



高安市商务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高安市商务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高安市商务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高安市商务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高安市商务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商务局是主管全市商务工作的市人民政府组织部门（直属机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宜春市关于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利用内外资和口岸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草我市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利用内外资和口岸管理的有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宏观管理和指导全市商务工作。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利用内外资等方面的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拟订年度商务运行调控目标和措施，并组织实施。统计、分析和发布重要商务信息。参与协调商务运行中涉及财政、金融、税务、统计等领域的政策问题。

（三）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和社区商业发展。负责商贸服务行业管理，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四）承担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任，参与组织打击商务领域侵犯知识产权、商业欺诈，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对直销、拍卖业等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五）促进城乡市场发展，指导大宗商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的建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六）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商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负责酒类流通相关管理工作。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药品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七）负责对餐饮、住宿、洗涤、美容美发美体等服务行业的管理。负责对租赁、旧货流通、品牌汽车销售、二手车市场与鉴定评估、民爆物品销售、报废汽车管理和老旧汽车更新改造、再生资源回收等进行行业管理和监督。负责对农贸市场建设、改造、规范化管理进行指导并监督运行。

（八）促进贸易增长方式转变，指导和协调贸易促进体系建设。负责推动企业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执行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负责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工作。负责管理机电产品进出口工作。指导和协调加工贸易工作。负责出口加工区的指导协调和审核、报批等工作。

（九）牵头拟订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我市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十）负责涉及世贸组织规则的相关工作，承担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组织产品损害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工作及国外对我市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相关工作。

（十一）负责利用外资和引进市外资金工作。负责重大招商活动组织协调和重大引资项目协调推进工作，依法核准外商投资项目的合同章程和法律特别规定的重大变更事项。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合同章程的情况并协助解决有关问题。为来我市投资者及在我市投资企业提供政策咨询和协调服务工作。

（十二）负责全市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指导和促进对外直接投资、对外工程承包、外派劳务合作和设计咨询等工作。负责指导、推进“走出去”战略工作。参与“一带一路”区域经济合作工作。负责指导和协调对外援助和接受国际多双边无偿援助业务。负责牵头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相关工作。负责有关国际组织与我市经济技术合作交流事务。

（十三）负责口岸管理、口岸物流、电子口岸的规划建设等工作。负责铁路口岸（含作业区、特殊监管区等）

的申报、建设和管理，开辟铁海联运通道。协调相关部门之间的口岸事务，推进口岸区域“大通关”建设。

（十四）参与区域经济合作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外地驻我市商会、驻我市办事机构和我市驻外商会、驻外办事机构的相关协调服务工作。宏观指导我市各类境内外商品交易会、展销会、洽谈会和大型招商引资活动，研究拟订举办上述活动的具体实施方法。

（十五）配合有关单位做好商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重点做好大型商场，大型市场、成品油流通、餐饮业、住宿业等行业安全生产管理。指导督促有关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安全防范措施。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编制全市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的进出口总量计划，市商务局负责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确定的总量计划内组织实施。粮食、棉花、煤炭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会同市商务局在进出口总量计划内进行分配并协调相关政策。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年高安市商务局部门共有预算单位2个，包括高安市商务局本级和1个二级预算单位，二级预算单位为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中心。

编制人数小计 24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11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11 人,机关工勤编制 1 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人数 1 人。实有人数小计 71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24 人,行政在职人数 11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11 人,,机关工勤编制 1 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人数 1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45 人,遗属人数 2 人。

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中心编制人数小计 6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2 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人数 4 人。实有人数小计 18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6 人,行政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2 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4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12 人,遗属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高安市商务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高安市商务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高安市商务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81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6.2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16.8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87.76%,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6.27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0%,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预

算总额的 0%，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0%，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0%，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0%，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其他收入 100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12.24%，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0%，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结转 0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0%，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其他资金结转 0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0%，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高安市商务局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为 81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6.27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681.8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83.47%，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2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92.2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2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67 万元，资本性支出 0.62 万元。项目支出 135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19.64%，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6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 万元，资本性支出 5.34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09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8%,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5.56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556.0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68.07%,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7.8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4.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4.25%,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82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74.99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9.18%,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19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49%,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407.95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47.56%,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9.0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95.2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41.9%,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2.1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07.6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9.77%,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24万元;资本性支出5.96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77%,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36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年高安市商务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716.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87.76%,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6.27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3.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14.41%;商业服务业等支556.02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77.57%;住房保障支出30.5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4.26%;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2.95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3.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0.56%。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581.8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81.17%，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2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37.8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3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56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3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18.83%，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6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 万元，资本性支出 5.34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175.37 万元，比 2024 年（上年）预算增加 51.15 万元，增长 41.18%，主要原因是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加大宣传力度吸引客商投资落户高安，增加了办公费等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5.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9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上年）7 月 31 日（各级财政编制部门预算基础信息上报截止时间），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0 台。

(九) 2025 年商务局机关运行保障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2025 年商务局机关运行保障经费目为保障 2025 年机关正常运行，在经费中列支会议费、办公费、公务接待费等机关运行经费。

2) 立项依据：为保障商务局局机关 2025 年正常运行。

3) 实施主体：高安市商务局

4) 实施方案；2025 年度在预算安排内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要求，合法、合规列支各项机关运行经费。

5) 实施周期；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135 万元。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高安市商务局本级为“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35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 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未安排人员出国计划。

公务接待 35 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保障单位招商引资工作正常开展。

公务用车运行 0 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

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年（上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2025年高安市商务局本级为"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35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未安排人员出国计划。

公务接待35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保障单位招商引资工作正常开展。

公务用车运行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车辆0辆。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

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06]高安市商务局，[606001]高安市商务局，[606002]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716.80	581.80	13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30	103.3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30	103.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12	67.1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4	1.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74	34.74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56.02	425.02	131.00
02	商业流通事务	556.02	425.02	131.00
2160201	行政运行	275.02	275.02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81.00	150.00	13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53	30.53	
02	住房改革支出	30.53	30.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53	30.5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95	22.95	
01	粮油物资事务	22.95	22.95	
2220101	行政运行	22.95	22.9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0		4.00
01	应急管理事务	4.00		4.00
2240106	安全监管	4.00		4.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606]高安市商务局, [606001]高安市商务局, [606002]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581.80	406.43	175.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7.87	337.87	
30101	基本工资	103.72	103.72	
30102	津贴补贴	26.53	26.53	
30103	奖金	48.96	48.96	
30107	绩效工资	70.57	70.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74	34.7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46	13.4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51	6.5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5	0.2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53	30.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0	2.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37		175.37
30201	办公费	15.00		15.00
30228	工会经费	2.33		2.33
30229	福利费	0.30		0.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74		7.7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0		15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56	68.56	
30305	生活补助	2.75	2.75	
30307	医疗费补助	8.96	8.96	
30309	奖励金	55.20	55.2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6	1.66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606]高安市商务局，[606001]高安市商务局，[606002]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606	高安市商务局	35.00				35.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九、国有基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6]高安市商务局，[606001]高安市商务局，[606002]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部门名称		高安市商务局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816.8		
其中:财政拨款	716.8	其他经费	100
支出预算合计	816.8		
其中:基本支出	681.8	项目支出	135
年度总体目标	<p>一是举办形式多样的应季消费促进活动和产销对接活动;开展家装焕新、服务生活服务业提质扩容行动,进一步拓展消费新空间。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全年支持提升改造农贸市场不少于1个,加快推动农村商业体系建设。二是精心策划、周密实施。举办“三请三回”等重大经贸活动不少于2场,组织参加中部博览会、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投洽会等重大活动,充分发挥重大投资促进活动平台作用,推动投资规模大、产业带动性强的项目落户高安。创新招商方式,小分队专业招商,对接企业项目;认真做好来高客商投资考察接待工作;精心设计制作招商宣传资料,更好的宣传推介高安;加强与国际国内商协会组织合作,开拓中介招商等招商新模式,努力推动一批合作项目实现签约,争取做到全年引进外资项目不少于5个,实际利用外资项目保持平稳,引进外资项目资金总额不低于1500万美元。不断加强项目落地全过程全要素保障,招商引资对投资贡献率不低于30%。努力实现引进省外内资项目资金总额100亿元,利用省外资金增长率不低于5.5%。三是做好商贸流通业统计日常监测、督报、调研、数据分析等工作,促进行业提质扩容。四是开展安全生产培训,并进行安全生产知识的宣传,确保商贸领域的安全生产稳定发展。</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提升改造农贸市场	≥1个
		引进外资项目	≥5个
		组织举办商务领域重大活动	≥2次
		组织开展和参加展会活动场次	≥4场次
	质量指标	商务领域重大活动举办完成率	≥90%
		相关企业活动参与率	≥50%
		支持提升改造农贸市场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全年各类项目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利用省外资金增长率	≥8%
		实际利用外资增长情况	保持平稳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7%
		引进外资项目资金总额	≤1500万美元
		引进省内外项目资金总额	≥100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招商引资对投资贡献率	≥30%
		商务领域营商环境提升情况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比往年对地区经济及商务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影响	积极
进一步提升消费空间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0%
		干部职工对商务工作的满意程度	≥95%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商务局机关运行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6-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一是抓好全年招商引资工作，再创佳绩；二是确保外资外贸稳定增长；三是拉动消费，促进商务经济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数据报送次数	≥12次
		外出招商次数	≥24次
		签约项目数	≥30个
	质量指标	招商签约活动举办成功率	≥90%
		资金使用合规性	≥90%
		支持企业的标准要求	符合
	时效指标	企业报送及时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零增长率	≥6%
	社会效益指标	对生活必需品类进行市场价格动态分析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有效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